

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調解筆錄

114年度嘉小調字第633號

聲 請 人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 李正漢

代 理 人 蕭湘芸

相 對 人 彭奕皓

上列當事人間114年度嘉小調字第633號侵權行為損害賠償(交通)事件於中華民國114年6月17日下午2時30分在本院嘉義簡易庭民事調解處調解成立茲記其大要如下：

出席職員：

法 官 羅紫庭

書 記 官 江柏翰

通 譯 池冠儒

調解委員 朱燕文

劉興錫

盧文堂

到庭調解關係人：

聲請人代理人 蕭湘芸

相 對 人 彭奕皓

調解成立內容：

一、相對人願給付聲請人新臺幣(下同) 17,000元整，並當場交付現金17,000元由聲請人代理人點收無訛。

二、聲請人其餘請求拋棄。

三、聲請費用各自負擔。

調解筆錄當庭給閱並朗讀兩造均承認無異簽名蓋章於後

01 聲請人代理人 蕭湘芸
02 相 對 人 彭奕皓
03 調 解 委 員 朱燕文
04 劉興錫
05 盧文堂

06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6 月 17 日

07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嘉義簡易庭

08 書 記 官 江柏翰

09 法 官 羅紫庭

10 以上為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11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6 月 17 日

12 書 記 官 江柏翰